附件3：

单 位 公 示 证 明

同意推荐本单位 　　　　　同志申报　　　　　　　系列（专业） 级专业技术资格。其申报的材料已经本单位审查，并按省有关规定在本单位公示一周以上。

申报材料经公示后无异议真实可信。

单位（公章）：

年   月  日

（本公示证明一式两份，一份上报评委会工作小组，一份单位留存）